

南充市统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 6 部分。信息公开内容及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南充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引，以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重大部署为指南，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流程，优化信息公开方式，强化统计信息服务能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 年，公开发布《2021 年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精心编撰《南充数递》《南充统计月览》《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等统计产品 25 期；在南充统计官网主动公开信息 75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139 条，及时办结咨询留言 25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根据《条例》规定，我局建立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等制度，

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2022年共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申请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科（室、队、中心）负责人为成员，形成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相关科室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市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信息公开工作责任，确保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责任到位。定期召开全市统计政务管理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实时跟踪监测、提醒督促信息不全面、公开不及时等问题，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四）平台建设情况。优化统计信息专栏，加强对统计内外网站、微信公众号的管理运行，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审核发布，提高信息发布频次，提升信息发布质量，坚决杜绝空白栏目和文本错误，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切实增强统计部门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建立年度计划和年度报告制度、主动公开制度、新闻发布制度、定期督促检查制度等相关工作制度，落实信息公开职责，明确信息公开内容，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网站和新媒体运行和管理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发布审批流程和保密审核机制，完善信息发布责任追究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还需加快、针对性还需

加强，数据发布解读形式还需丰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还需提高。

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制度建设。持续健全完善统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提升政务工作水平和实效。二是丰富公开内容。充分发挥统计“数库”优势，精准提供各类统计信息，定期更新最新数据信息，及时满足社会公众需求，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三是强化数据解读。进一步推进“线上+线下”数据发布形式，利用报刊和互联网新媒体加强统计政策和统计数据解读，加大与公众对话沟通，有效引导社会公众预期。四是强化业务培训。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力度，提高解疑释惑的业务能力，切实提高统计信息公开服务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年市统计局未产生信息处理收费情况。